

龙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龙府办字〔2023〕30号

龙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龙南市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

现将《龙南市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
请结合工作职责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龙南市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赣州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有关要求，进一步提高我市政务公开法治化、标准化、规范化水平，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围绕助力经济平稳运行和社会和谐稳定，合理划定信息公开范围，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加强政策解读，扩大公众参与，创新方式方法，进一步强化权力运行全流程、政务服务全过程公开的力度，充分发挥政务公开促落实、促服务、促发展的作用，为龙南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二、重点任务

（一）强化平台建设管理

1. 优化政府网站建设。充分发挥政府网站公开平台“主阵地”作用，优化政务公开模块，规范设置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和法定公开栏目，不断优化、细化各重点领域栏目。注重信息发布质量，加强监测维护，抓好政府网站安全防护体系建设，定期开展安全检查，打造权威规范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市政务和数据服务中心；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完成时限：6月底前完成并长期坚持）

2. 扎实做好政务新媒体管理。按照主管主办和属地管理原则，压实政务新媒体主管部门责任，加强日常管理，着力提升整体运营

质量。开展政务新媒体巡查整治，严格执行审批备案制度，在开设、变更、注销政务新媒体时，应在5个工作日内提交《政务新媒体信息登记表》至市政府办审核。按照上级要求，整合规范受众面小、运营效果弱的账号，淘汰更新频率低、定位不清晰的问题账号，在提高发布质量和传播力上见实效。（牵头单位：市政府办；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完成时限：6月底前完成并长期坚持）

3. 完善本级政务服务网内容。在政务服务网集中分类展示办事服务事项，逐月公开办事统计数据，做好整体办事统计数据汇总，不断提高网站办事指南信息完备度、规范度和准确度。（牵头单位：市行政审批局；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完成时限：6月底前完成并长期坚持）

（二）强化信息内容保障

4. 完善信息发布工作机制。按照“先确定公开属性、再运转呈签”的办文程序，在文件送签时要确定其公开属性（共3种，分别是主动公开、不予公开、依申请公开），主动公开文件需在印发之日起3日内上网公开。信息发布严格实行“三审三校”制度，明确专人负责政府网站栏目及政务新媒体内容保障工作，政府网站动态、要闻类栏目至少2周更新1次，通知公告、政策文件类栏目至少6个月更新1次。政务新媒体每个工作日更新，并提供有效互动功能。（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市政务和数据服务中心；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5. 完善信息监测检查机制。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依托“数智安全平台”监测功能，对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实

施动态监测，杜绝更新不及时、错敏内容、链接不可用以及反动、暴力、色情等问题。健全保密审查制度，提高保密审查标准，防止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和敏感信息泄露。（牵头单位：市政务和数据服务中心；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三）夯实基础信息公开

6. 规范机构职能目录。在政府网站公开单位信息，包含机构设置、单位职能、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信息。（牵头单位：市政务和数据服务中心；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完成时限：6月底前完成）

7. 推进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健全完善政府规章动态更新工作机制，将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在政府网站对应专栏集中公开并动态更新，建立统一的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库，做到底数清晰、内容全面、便于获取。（牵头单位：市司法局；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完成时限：6月底并长期坚持）

8. 推进行政类信息公开。在政府网站及时、规范、集中公开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规划信息、财政预决算，以及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等情况。（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市发改委、市行政审批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政务和数据服务中心；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四）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9. 强化数字经济发展信息公开。围绕数字经济做优做强“一号发

展工程”，深入解读数字政府建设的各项政策措施；权威发布有关数字经济特色优势和未来产业指导目录；集中公开数字经济相关政策举措、工作进展、项目落地等信息，推动数字经济政策更好地落地见效。

（牵头单位：市发改委；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10. 强化优化营商环境信息公开。围绕营商环境优化升级“一号改革工程”，探索建立政企互动机制，集中公开优化营商环境政策举措、工作进展、项目落地等信息，优化审批流程，引导社会各界积极参与营商环境优化升级。积极向市场主体全面公开市场监管规则 and 标准，持续推进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信息公开工作，营造诚信守法、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牵头单位：市发改委、市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11. 深化重点民生领域信息公开。从办好民生实事的各环节出发，细化重点民生领域信息公开，在政府网站及时、规范、集中公开就业、市场监管、教育、公共文化、医疗健康、社会保障、涉农等领域信息，加大政策解读和政策宣讲推送力度，提高群众知晓度和参与度。（牵头单位：市发改委、市人社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教科体局、市文广新旅局、市卫健委、市民政局、市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五）提升解读回应水平

12. 提高政策解读实效。按照“谁起草、谁解读；应解读、尽解读”的原则，严格落实政策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三同步”要求。政策解读范围包括规章、规

划、行政规范性文件以及其他涉及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切身利益、需社会广泛知晓的政策性文件。要从政策出台目的、主要内容、适用范围、办理流程、新旧政策差异等实质性内容开展深入浅出的解读，准确传递政策意图，做到文件印发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公开解读材料，并与政策文件一一关联。行政规范性文件以及对群众和企业权益产生影响的政策文件解读率需达到90%以上。（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市司法局；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13. 创新政策解读方式。对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度高的法规政策和重大措施，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应通过参加新闻发布会、接受访谈、发表文章等方式带头宣讲政策，传递权威信息，增进社会认同。要综合采用文字解读、图表图解、视频动漫、新闻发布会、政策吹风会、专家访谈等多种形式开展解读，其中图表图解、视频动漫、专家访谈等解读形式占比率需达25%以上。针对社会公众咨询关注的热点、疑点和在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开展持续跟踪解读、主动答疑解惑。（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市政务和数据服务中心、市融媒体中心；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14. 依法稳妥做好依申请公开。完善依申请公开渠道，优化办理流程，提高答复质量。注重与申请人沟通交流，全面准确了解信息需求，强化咨询引导服务，在本单位职责范围内帮助解决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背后可能存在的现实问题。充分发挥政府法律顾问、公职律师作用，加强依申请公开答复的合法性审查，降低争议发生率、被纠错败诉率。畅通政府信息公开联系电话，加强对政策咨询的来电回复。做到能够当场答复的立即予以答复，不能当场答复的自收

到申请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一般情况下不超过 14 个工作日），需要延长答复期限的应当经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负责人同意并告知申请人，延长期限不得超过 20 个工作日（一般情况下不超过 14 个工作日）。（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市政务和数据服务中心；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15. 做好政务舆情回应。加强涉及本地政务舆情监测、风险研判和处置，建立回应关切工作机制，加强政务舆情回应台账管理，确保政务舆情热点第一时间发现、第一时间交办、第一时间回应。对于涉及特别重大、重大突发事件的政务舆情，在 5 小时内发布权威信息，在 24 小时内举行新闻发布会，其他舆情在 48 小时内予以回应。（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市委网信办、市政务和数据服务中心；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六）持续深化政民互动

16. 畅通政民线上互动渠道。持续优化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服务能力，做好问政江西、省长建言、问政赣州回复，统筹热线电话、市长信箱、网上咨询等政民互动渠道维护工作，整合回应资源，优化办理流程，广泛收集社会公众相关意见建议并及时有效答复，答复期限不超过 5 个工作日，简单问题在 3 个工作日内完成答复。认真核查已作出的承诺落实及公开情况，切实维护政府公信力。（牵头单位：市政务和数据服务中心；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17. 推进政务开放参与。要积极探索有特色的政务公开活动，持续做好“政府开放日”等系列活动，围绕优化营商环境、法治政

府建设、民生关注热点等方面，通过座谈交流、实地参观等多种形式，邀请企业、群众走进政府机构、体验政府工作，各部门各单位全年至少开展1次“政府开放日”活动，并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展示活动成效。继续推进邀请社会公众代表列席政府会议工作。（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市政务和数据服务中心、市融媒体中心；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完成时限：12月底前完成）

18. 持续优化线下专区建设。在龙南数智城市中心、各乡镇综合便民服务中心建设政务公开专区，龙南数智城市中心政务公开专区要完善信息查阅、政府信息申请、政务自助办理、互动展示功能，增加重要政策现场解读、综合政策辅导、办事流程演示等服务，提高实体服务大厅政务服务水平，推动政务大厅数字化、智能化建设，不断完善网上服务、自助服务；依托政务公开专区，开展“政务公开讲”活动，定期组织相关政府部门宣讲解读政策，现场解答企业和群众关心的问题；设立政策咨询窗口，优化政策咨询服务，更好解答有关上学、就业、创业、医疗、养老、生育等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问题。乡镇政务公开专区要做到环境舒适、标识协调、功能集约、信息全面，为群众提供政府信息查询、信息公开申请、办事咨询答复等一站式优质服务。（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市行政审批局、市政务和数据服务中心；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完成时限：9月底前完成并长期坚持）

19. 推进政务公开向农村和社区延伸。2023年9月前，各乡镇至少要打造1个村级政务公开延伸示范点，充分利用村（居）委会政务公开专区，将乡村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宗室祠堂、户主会等与政务公开相结合，重点公开惠农政策、乡村振兴、村级财务等

涉及基层群众利益方面的内容，确保政务公开与村（居）务公开有效衔接、相同事项的公开内容对应一致。及时公开涉农补贴申报信息，同时汇总面向农村的各类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实际发放结果，年底前将发放结果以村为单位通过村务公开栏公开，公开期满相关材料留存村委会供村民查询。2023年10月前，对各乡镇政务公开专区建设工作进行检查验收，对验收合格的乡镇下拨1万元补助资金。（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市政务和数据服务中心；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完成时限：9月底前完成并长期坚持）

三、保障措施

（一）明确工作责任。各有关单位要分工负责、注重协作，牵头单位要加强日常指导监督，帮助解决实际问题，及时纠正不当行为。要确定1名分管领导和1名业务人员负责，对照本方案梳理工作清单，明确责任分工和时限要求，逐项推动落实。

（二）加强协调指导。市政府办、市行政审批局、市政务和数据服务中心要加强协调指导，及时进行工作提醒，定期开展工作培训或研讨交流，各有关单位每半年向市政府办报送政务公开工作总结。

（三）加强督办盯办。进一步优化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办法，强化工作日常考核。对因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运维管理不到位，在省、赣州及市本级政务公开工作检查中被通报的，将在年度综合考核工作中予以扣分，其中被省级通报的按0.2分每次扣分，被赣州市级通报的按0.1分每次扣分，被市本级通报的按0.05分每次扣分。要确保用好考核评估结果，不断提升工作效能。

附件：龙南市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任务清单

龙南市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任务清单

主要任务	任务安排	具体要求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强化平台建设与管理	优化政府网站建设	充分发挥政府网站公开平台“主阵地”作用，优化政务公开模块，规范设置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和法定公开栏目，不断优化、细化各重点领域栏目。	市政府办、市政务和数据服务中心	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
		注重信息发布质量，加强监测维护，抓好政府网站安全防护体系建设，定期开展安全检查，打造权威规范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	市政务和数据服务中心	
		增强政府网站创新性、便捷性，提升网站搜索功能的可用性、易用性，不断丰富网站表现形式。		
		持续推进政府网站全面支持互联网协议第 6 版，二、三级页面支持度达 100%，完成适老化和无障碍化改造。		
	扎实做好政务新媒体管理	按照主管主办和属地管理原则，压实政务新媒体主管部门责任，加强日常管理，着力提升整体运营质量。	市政府办	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
		开展政务新媒体巡查整治，严格执行审批备案制度，在开设、变更、注销政务新媒体时，应在 5 个工作日内提交《政务新媒体信息登记表》至市政府办审核。		
		按照上级要求，整合规范受众面小、运营效果弱的账号，淘汰更新频率低、定位不清晰的问题账号，在提高发布质量和传播力上见实效。		
		推进政务类移动客户端互联网协议第 6 版改造，及适老化和无障碍改造。		

主要任务	任务安排	具体要求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强化平台建设与管理	完善本级政务服务网内容	依托政府网站，持续完善本级政务服务资源和数据，实现政务服务网与政府网站前端整合。	市行政审批局	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各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
		在政务服务网集中分类展示办事服务事项，不断完善事项内容。		
		逐月公开办事统计数据，做好整体办事统计数据汇总，不断提高网站办事指南信息完备度、规范度和准确度。		
		不断规范和完善政务服务网办事指南信息，包含事项名称、设定依据、申请条件、办理材料、办理地点、办理机构、收费标准、办理时间、联系电话、办理流程等重点要素，做到齐全准确，不得出现“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应提交的其他材料”等表述含糊不清的情形。		
强化信息内容保障	完善信息发布工作机制	按照“先确定公开属性、再运转呈签”的办文程序，在文件送签时要确定其公开属性（共3种，分别是主动公开、不予公开、依申请公开），主动公开文件需在印发之日起3日内上网公开。	市政府办	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各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
		信息发布严格实行“三审三校”制度，明确专人负责政府网站栏目及政务新媒体内容保障工作，政府网站动态、要闻类栏目至少2周更新1次，通知公告、政策文件类栏目至少6个月更新1次。政务新媒体每个工作日更新，并提供有效互动功能。		

主要任务	任务安排	具体要求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强化信息内容保障	完善信息监测检查机制	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依托“数智安全平台”监测功能，对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实施动态监测，杜绝更新不及时、错敏内容、链接不可用以及反动、暴力、色情等问题。	市政务和数据服务中心	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
		健全保密审查制度，提高保密审查标准，防止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和敏感信息泄露。		
夯实基础信息公开	规范机构职能目录	规范公开单位机构职能信息，包含单位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信息。	市政务和数据服务中心	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
	推进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	健全完善政府规章动态更新工作机制，将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在政府网站对应专栏集中公开并动态更新，建立统一的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库，做到底数清晰、内容全面、便于获取。	市司法局	
	推进行政类信息公开	及时、规范、集中公开行政许可和其他对外管理服务的依据、条件、程序以及办理结果。	市行政审批局	
		及时、规范、集中公开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的依据、条件、程序及具有一定社会影响的行政处罚决定等。	市司法局	
		及时、规范、集中公开规划信息，包含我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征地信息等。	市发改委、市自然资源局	
		及时、规范、集中公开财政预决算，包含本级政府及下一级部门财政预算、财政决算等。细化部门预决算公开内容，及时规范公开项目预算安排、使用情况等项目信息。提高财政直达资金管理透明度，落实财政直达资金信息公开有关要求，动态更新调整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公开收费项目、政策依据、执收部门。	市财政局	
及时、规范、集中公开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	市政府办			

主要任务	任务安排	具体要求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强化数字经济发展信息公开	围绕数字经济做优做强“一号发展工程”，深入解读数字政府建设的各项政策措施；权威发布有关数字经济特色优势和未来产业指导目录；集中公开数字经济相关政策举措、工作进展、项目落地等信息，推动数字经济政策更好地落地见效。	市发改委	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各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
	强化优化营商环境信息公开	围绕营商环境优化升级“一号改革工程”，探索建立政企互动机制，集中公开优化营商环境政策举措、工作进展、项目落地等信息，优化审批流程，引导社会各界积极参与营商环境优化升级。		
		积极向市场主体全面公开市场监管规则和标准，持续推进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信息公开工作，营造诚信守法、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市市场监管局	
		及时、规范、集中公开稳岗就业信息，如就业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就业政策、职业指导、就业服务等信息。	市人社局	
	深化重点民生领域信息公开		及时、规范、集中公开食品药品监管信息，如食品药品监管基层政务公开标准、食品生产监督检查、食品安全抽检、药品零售经营监督检查等信息。	市市场监管局
			及时、规范、集中公开义务教育信息，如义务教育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教育概况、招生管理、学生资助奖励等信息。	市教科体局
			及时、规范、集中公开公共文化服务信息，如公共文化服务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公共文化机构免费开放、群众文化活动、展览讲座等信息。	市文广新旅局

主要任务	任务安排	具体要求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深化重点民生领域信息公开	及时、规范、集中公开医疗健康信息,如重大传染病防控、医疗服务、药品安全、公立医疗卫生机构绩效考核结果等信息。	市卫健委	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各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
		及时、规范、集中公开社会救助信息,如社会救助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救助政策、救助申报信息、救助对象名单等信息。	市民政局	
		及时、规范、集中公开涉农补贴信息,如涉农补贴基层政务公开标准、补贴申请信息、补贴资金发放结果等信息。	市农业农村局	
提升解读回应水平	提高政策解读实效	建立政策解读专员机制,并配备解读专员,及时公开解读专员信息及联系方式。	市政府办、市司法局	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各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
		按照“谁起草、谁解读;应解读、尽解读”的原则,严格落实政策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三同步”要求,政策解读范围包括规章、规划、行政规范性文件以及其他涉及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切身利益、需社会广泛知晓的政策性文件。		
		要从政策出台目的、主要内容、适用范围、办理流程、新旧政策差异等实质性内容开展深入浅出的解读,准确传递政策意图,做到文件印发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公开解读材料,并与政策文件一一关联。		
		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以及对群众和企业权益产生影响的政策文件解读率要达到90%以上。		

主要任务	任务安排	具体要求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提升解读回应水平	创新政策解读方式	对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度高的法规政策和重大措施，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应通过参加新闻发布会、接受访谈、发表文章等方式带头宣讲政策，传递权威信息，增进社会认同。要综合采用文字解读、图表图解、视频动漫、新闻发布会、政策吹风会、专家访谈等多种形式开展解读，其中图表图解、视频动漫、专家访谈等解读形式占比率需达25%以上。针对社会公众咨询关注的热点、疑点和在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开展持续跟踪解读、主动答疑解惑。	市政府办、市政务和数据服务中心、市融媒体中心	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
	依法稳妥做好依申请公开	完善依申请公开渠道，优化办理流程，提高答复质量。注重与申请人沟通交流，全面准确了解信息需求，强化咨询引导服务，在本单位职责范围内帮助解决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背后可能存在的现实问题。充分发挥政府法律顾问、公职律师作用，加强依申请公开答复的合法性审查，降低争议发生率、被纠错败诉率。畅通政府信息公开联系电话，加强对政策咨询的来电回复。做到能够当场答复的立即予以答复，不能当场答复的自收到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一般情况下不超过14个工作日），需要延长答复期限的应当经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负责人同意并告知申请人，延长期限不得超过20个工作日（一般情况下不超过14个工作日）。	市政府办、市政务和数据服务中心	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
	做好政务舆情回应	加强涉及本地政务舆情监测、风险研判和处置，建立回应关切工作机制，加强政务舆情回应台账管理，确保政务舆情热点第一时间发现、第一时间交办、第一时间回应。对于涉及特别重大、重大突发事件的政务舆情，在5小时内发布权威信息，在24小时内举行新闻发布会，其他舆情在48小时内予以回应。	市政府办、市委网信办、市政务和数据服务中心	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

主要任务	任务安排	具体要求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持续深化政民互动	畅通政民线上互动渠道	持续优化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服务能力,做好问政江西、省长建言、问政赣州回复,统筹热线电话、市长信箱、网上咨询等政民互动渠道维护工作,整合回应资源,优化办理流程,广泛收集社会公众相关意见建议并及时有效答复,答复期限不超过5个工作日,简单问题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答复。认真核查已作出的承诺落实及公开情况,切实维护政府公信力。	市政务和数据服务中心	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
	推进政务开放参与	要积极探索有特色的政务公开活动,持续做好“政府开放日”等系列活动,围绕优化营商环境、法治政府建设、民生关注热点等方面,通过座谈交流、实地参观等多种形式,邀请企业、群众走进政府机构、体验政府工作,各部门各单位全年至少开展1次“政府开放日”活动,并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展示活动成效。	市政务和数据服务中心、市融媒体中心	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
		继续推进邀请社会公众代表列席政府会议工作,并加强相关报道。	市政府办	市融媒体中心
	持续优化线下专区建设	龙南数智城市中心政务公开专区要完善信息查阅、政府信息申请、政务自助办理、互动展示功能,增加重要政策现场解读、综合政策辅导、办事流程演示等服务,提高实体服务大厅政务服务水平,推动政务大厅数字化、智能化建设,不断完善网上服务、自助服务;依托政务公开专区,开展“政务公开讲”活动,定期组织相关政府部门宣讲解读政策,现场解答企业和群众关心的问题;设立政策咨询窗口,优化政策咨询服务,更好解答有关上学、就业、创业、医疗、养老、生育等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问题	市行政审批局、市政务和数据服务中心	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有关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

主要任务	任务安排	具体要求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持续深化政民互动	持续优化线下专区建设	乡镇政务公开专区要做到环境舒适、标识协调、功能集约、信息全面，为群众提供政府信息查询、信息公开申请、办事咨询答复等一站式优质服务。做到“七个有”，即有专门场所、有标识制度、有办事指南、有查询机器、有专业人员、有资料台账、有公开专栏。	市政府办	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
		要设置信息公开申请受理窗口，提供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接收服务，展示依申请公开样表或放置依申请公开流程图/依申请公开制度/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引导群众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市政务和数据服务中心	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
	推进政务公开向农村和社区延伸	2023年9月前，各乡镇至少要打造1个村级政务公开延伸示范点，充分利用村（居）委会政务公开专区，将乡村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宗室祠堂、户主会等与政务公开相结合，重点公开惠农政策、乡村振兴、村级财务等涉及基层群众利益方面的内容，确保政务公开与村（居）务公开有效衔接、相同事项的公开内容对应一致。	市政府办、市政务和数据服务中心	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
		及时公开涉农补贴申报信息，同时汇总面向农村的各类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实际发放结果，年底前将发放结果以村为单位通过村务公开栏公开，公开期满相关材料留存村委会供村民查询。		
		要建立一套档案，建立公开信息档案留存及查阅机制，明确查询材料流程及注意事项。		

